

证券代码：872249

证券简称：金米特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
相关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基本情况

为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的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扩大生产规模、提升公司业绩，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 亿元，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项目贷款、保函、信用证、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理、融资租赁等。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授信申请。在授信期内，该等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以上信用额度不等于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且金额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融资利率、种类、期限等以签订的具体融资合同约定为准。

在不超过综合授信额度的前提下，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相关担保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保证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工作顺利开展，在上述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担保，同时，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担保。具体实施情况以实际发生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天津金米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天津金米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春霞
注册资本	人民币 8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22-02-09
注册地址	天津市东丽区华明街华明大道 11 号
主营业务	电踏车仪表生产制造
与本公司关系	全资子公司

2. 江苏金米特光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金米特光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伟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4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20-12-03

注册地址	宿迁市泗洪县泗洪经济开发区电子园东区 3 号厂房
主营业务	电动自行车仪表生产销售
与本公司关系	全资子公司

（三）、被担保的各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金米电子	24,602.48	17,487.15	7,115.33	440.41	-820.79
江苏金米特	6,312.77	2,005.06	4,307.71	7,414.41	1,198.65

注：本表可能存在因四舍五入形成尾差造成的数据差异。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为金米电子担保

本公司为金米电子与金融机构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1.6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2、公司为江苏金米特担保

本公司为江苏金米特与金融机构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0.4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上述担保为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的预计额度，担保相关事项尚需银行等其他金融机构审核同意，目前尚未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担保合同或协议，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谢炎民先生同意无偿为上述担保做出相应保证，不要求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三、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四、申请授信额度及贷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贷款是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有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内部担保实际担保余额 0.83 亿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 46.79%，无逾期担保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0 元。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 1、《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